

## 附件 1

# 恶性肿瘤门诊化疗和放疗医疗保险 可支付的用药和诊疗项目范围

## 一、用药范围

(一) 西药部分: XA01 口腔科制剂、XA02 治疗胃酸相关类疾病的药物、XA03 治疗功能性胃肠道疾病的药物、XA04 止吐药和止恶心药、XA05 胆和肝治疗药、XA06 治疗便秘药物、XA07 止泻药、肠道消炎药、肠道抗感染药、XA09 消化药, 包括酶类、XA11 维生素类、XA12 矿物质补充剂、XA14 全身用蛋白同化药、XA16 其他消化道及代谢用药、XB01AB 肝素类、XB01AF 直接 Xa 因子抑制剂、XB03 抗贫血药、XB05 血液代用品和灌注液、XG 泌尿生殖系统药和性激素、XH 除性激素和胰岛素外的全身激素制剂、XJ 全身用抗感染药、XL 抗肿瘤药及免疫调节剂、XM05 治疗骨病的药物、XN01 麻醉剂、XN02 镇痛药、XN03 抗癫痫药、XN05 精神安定药、XN06A 抗抑郁药、XN07B 用于成瘾疾病的药物、XV 其他。

(二) 中成药部分: ZA04B 清热解毒剂、ZA12I 活血消癥剂、ZC 肿瘤用药、ZD04 消肿散结剂。

## 二、诊疗项目范围

基本医疗保险可予支付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 综合医疗服务类, 医技诊疗类, 临床诊疗类--(一) 临床各系统诊疗(除 5. 口腔颌面以外)。